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采购标的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号: **)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和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盐城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采购编号为 JSZC-320900-JSHX-C2025-0005 的盐城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大丰区业务用房装修工程施工一体化项目(二次)(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盐城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大丰区业务用房装修工程施工一体化项目(二次), 属于建筑业; 承建(承接)江苏亮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0 人, 营业收入为 4706.42 万元, 资产总额为 5011.24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电子印章)

日期: 2025 年 04 月 14 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 2: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如项目全面面向中小企业,则资格审查不通过)。